

招商信诺稳盈利两全保险 B 款（分红型）

产品说明书

（2015 年 5 月版）

一、风险提示

该产品为分红保险，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二、产品基本特征

保险责任

在主合同保险期间内，我方承担以下保险责任：

一、满期保险金

如果被保险人在主合同保险期间届满日的24时仍然生存的，我方将按主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向受益人给付满期保险金，主合同效力终止。

二、身故保险金

被保险人身故的，我方按主合同的基本保险金额向受益人给付身故保险金；但如果被保险人是在主合同等待期内因意外伤害之外的原因导致身故的，我方将仅向受益人给付主合同项下已支付的保险费的 105%。

主合同的等待期为主合同生效之日 24 时起 180 天内（含第 180 天）；如果主合同曾一次或多次复效，则自每次复效之日 24 时起 180 天内（含第 180 天）也均为等待期。

主合同自被保险人身故时起效力终止。

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方将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一、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二、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三、被保险人在主合同生效（或最后一次复效）之日起两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发生上述第一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主合同效力终止；您方已交足两年以上保险费的，我方向受益人（不包括您方）退还主合同的现金价值。若您方是唯一的身故保险金受益人，则该现金价值将作为被保险人的遗产，由我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的规定处理。

发生上述其他情况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主合同效力终止，我方向您方退还主合同现金价值。

保单利益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如果本合同累积有现金价值，您方可以向我方申请借款。每次借款的期限最长为 6 个月，最低为人民币 1000 元，累计借款本息不得超过借款时本合同现金价值的 80%，且最终以我方审核通过的借款金额为准。借款本息应在借款期满之日前（含当日）偿还。如果逾期未偿还，则借款利息并入借款金额视同重新借款。

当现金价值不足以偿还借款本息时，本合同效力中止。在本合同效力中止期间我方不承担保险责任。

主要投资策略

公司秉承合规稳健的投资运作理念，注重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协调统一，分散投资，控制风险，通过对宏观经济和投资市场的深入研究和分析，精选投资品种，准确灵活把握投资机会。在保证产品流动性的前提下，本产品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进行适合的资产负债久期匹配，提供稳定回报。同时，本产品还可以投资于在监管机构许可的投资范围内的其它投资工具，以期分散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和产品分红能力。

三、红利及红利分配

红利的来源

该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主要来源于死差和利差。其中，利差是指实际投资收益与期望投资收益之差；死差是指期望死亡赔付与实际死亡赔付之差。

红利的分配方式

本产品的红利分配方式是现金红利，红利包括年度红利和终了红利。

红利的领取方式

我方提供累积生息的年度红利领取方式，即由我方保留年度红利，在每年保单周年日按我方公布的累积利率按复利方式累积生息，直至合同终止时给付。

投保人可以在主合同保险期间内申请领取全部或部分已分配的年度红利及其利息。

终了红利的领取方式是在主合同终止时直接领取。

红利分配政策及影响因素

主合同为分红保险合同。红利是非保证的。主合同有效期内，在符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情况下，我方将根据上一会计年度的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红利分配方案。我方会向您方提供红利通知书，告知红利分配的具体情况：

（一）年度红利

如果我方确定主合同有年度红利分配，则该年度红利将于保单周年日分配给您方。年度红利应分日是保单周年日，而年度红利的实际分配日将可能因年度会计核算、审计或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要求而迟于保单周年日。

主合同在效力中止期间不参与年度红利分配。自主合同效力中止之日起，累积生息的年度红利停止计息。

（二）终了红利

自主合同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我方将在主合同终止时给付主合同的终了红利。

四、利益演示

案例一：35岁的王先生为自己投保了“招商信诺稳盈利两全保险B款（分红型）”，基本保险金额224,000元，趸交保险费20万元，王先生可获得的保险利益演示如下：


招商信诺		招商信诺稳盈利两全保险B款(分红型) 保险利益及红利演示表												
Cigna & CMB		被保险人：王先生			投保年龄：35岁			基本保险金额：224000元						
		保险期间：5年			交费期间：趸交			保险费：200000元						
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趸交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退保金*	身故保险金	满期保险金	红利示例(低)			红利示例(中)			红利示例(高)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1	200,000	200,000	199,087	224,000	0	702	702	0	2,088	2,088	0	2,782	2,782	0
2		200,000	205,032	224,000	0	715	1,438	0	2,136	4,287	0	2,846	5,711	0
3		200,000	211,160	224,000	0	728	2,209	536	2,184	6,600	4,395	2,913	8,795	10,626
4		200,000	217,482	224,000	0	746	3,022	553	2,239	9,037	4,571	2,985	12,044	11,104
5		200,000	224,000	224,000	224,000	765	3,877	569	2,295	11,602	4,754	3,060	15,465	11,604

*注：退保金是保单年度末且领取满期保险金前的金额。

风险提示：

- 1、犹豫期为您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15日内，您在犹豫期内退保，可以收回全部已交保险费。您在犹豫期后退保，会有一定损失，退保时本公司将按合同约定退还保险合同的现金价值。
- 2、该利益演示基于本公司的精算假设，不代表本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案例二：40岁的张女士为自己投保了“招商信诺稳盈利两全保险B款（分红型）”，基本保险金额224,000元，趸交保险费20万元，张女士可获得的保险利益演示如下：

 招商信诺稳盈利两全保险B款（分红型） 保险利益及红利演示表														
被保险人：张女士 保险期间：5年					投保年龄：40岁 交费期间：趸交			基本保险金额：224000元 保险费：200000元						
单位：人民币元														
保单年度	趸交保险费	累计保险费	退保金*	身故保险金	满期保险金	红利示例(低)			红利示例(中)			红利示例(高)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当年红利	累积红利	终了红利
1	200,000	200,000	199,069	224,000	0	699	699	0	2,086	2,086	0	2,779	2,779	0
2		200,000	205,020	224,000	0	713	1,434	0	2,134	4,282	0	2,845	5,707	0
3		200,000	211,156	224,000	0	728	2,205	535	2,184	6,595	4,394	2,912	8,790	10,624
4		200,000	217,479	224,000	0	746	3,017	551	2,239	9,032	4,569	2,985	12,039	11,102
5		200,000	224,000	224,000	224,000	765	3,873	568	2,295	11,597	4,752	3,060	15,460	11,602

*注：退保金是保单年度末且领取满期保险金前的金额。

风险提示：

- 1、犹豫期为您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15日内，您在犹豫期内退保，可以收回全部已交保险费。您在犹豫期后退保，会有一定损失，退保时本公司将按合同约定退还保险合同的现金价值。
- 2、该利益演示基于本公司的精算假设，不代表本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

五、犹豫期及解除合同

犹豫期

本合同自投保人签收之日起 15 天内为犹豫期。

解除合同

如果投保人在犹豫期内要求解除本合同，我方将向投保人无息退还已支付的保险费，本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方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如果投保人在犹豫期后要求解除本合同，我方自收到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向投保人退还本合同在合同解除之日的现金价值。

投保人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本产品说明书旨在为您理解保险合同提供帮助，您的权益应依保险合同确定。